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陳采奕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48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U162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51238047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為加強維護教師非上班時間休息權益，請學校
建立合理行政聯繫及親師溝通機制，以促進教師工作與生
活平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6月17日臺教授國字第115600179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於前揭函文敘明為兼顧學生受教權及教師健康權，考量溝通的時效性及必要性，除涉及校園安全、重大突發事件、緊急災害應變或其他具急迫性事項外，請貴校儘量利用上班時間進行教學業務處理與親師溝通，並明定適當聯繫時段及緊急事件處理機制，以提升教學品質，並營造友善校園職場環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人事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

